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19-3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如下：

由于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发布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第六十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